

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

采

购

供

货

合

同

采购单位（全称）：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(泗阳县运南区域医疗卫生中心)（盖章）

中标供应商（全称）：江苏尚中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签订日期：2025年10月09日

采购单位(全称):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(泗阳县运南区域医疗卫生中心)(简称甲方)

中标供应商(全称):江苏尚中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(简称乙方)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(第三编合同)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就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:JSZC-321323-SHGK-G2025-0092/01包)相关事项协商一致,达成如下合同条款:

一、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人民币贰拾柒万捌仟元整(¥278000元)的标的物。

标的物清单(详细列明)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	规格/型号	产地	数量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1	多导睡眠记录仪	飞利浦	Alice6 LDe	美国	1台	278000	278000

二、交货时间、地点

- 1、供货期限:采购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完毕。
- 2、交货地点:甲方指定的地点。
- 3、货物的风险:乙方在将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交付给甲方后,即视为交付完成,货物毁损、灭失的风险,在货物交付之前由乙方承担,交付之后由甲方承担。

三、质量技术标准

- 1、质量标准:合格;
- 2、乙方提供的服务和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。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,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,实现投标文件承诺条款。

四、实施方式及费用

由乙方视情况自定实施方式,所产生的安装费、运费自负。

(1)乙方应对采购、安装现场进行详细的踏勘,了解货物安装的具体位置,其涉及的一切费用含在合同价中。

(2) 包装要求及费用承担：按规范的标准包装，但应考虑到防漏、防潮、防震、防盗和可能会发生的野蛮装卸等内陆运输及多次装卸之需要。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。

五、验收

(一) 货物进场后乙方应迅速组织人员进行安装、调试，安装、调试完成后报甲方组织验收。验收内容包括：材质、规格、数量、外观质量、工艺、安装调试是否合格、用户手册、原厂修卡、随货资料配件是否齐全及是否满足采购文件所有要求等情况。

(二) 采购单位按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组织验收，并出具验收报告。

(三) 甲方在验收中，如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，应及时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1、货物到达现场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，付合同价款的 90% ，满一年付清全款。

2、甲乙双方确认，甲方以转账、支票、银行汇票或汇款至乙方银行账户方式支付货款。乙方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：江苏尚中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江苏银行淮安解放东路支行

账号：10630188000116182

七、售后服务

1、验收通过之日起对设备免费质保期 叁 年（免费质保期从本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）。在质保期内，如发生产品质量问题，经乙方确认后，乙方无偿维修或者更换。人为损坏、使用不当或其他非因乙方产量原因引起的问题，由责任方承担维修责任。

2、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 3 小时内及时响应甲方的问题和需求。在产品保修期间内，如货物发生故障，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进行维护或者更换。



八、履约保证金

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

九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甲方、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

十、合同的组成部分

本合同条款、中标通知书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及供应商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以中文书写，双方各执两份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，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，无相关规定的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泗阳县第一人民医院
(泗阳县运南区域医疗卫生中心) (盖章)

地址：泗阳县水杉大道 368 号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李斌

联系人：葛畅

联系电话：18360201323

2025年10月09日

乙方：江苏尚中行医疗科技有
限公司 (盖章)

地址：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
北京南路 199 号(宁淮企业 112
号)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：

联系人：沈江

联系电话：15051391023

2025年10月09日

